杨陵区司法局行政执法救济渠道

一、投诉举报

电话：029-87012149

地址：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杨陵区小康路1号杨陵区人民法院院内五楼

二、行政复议

1.行政复议机关：杨陵区人民政府

电话：029-87012149

地址：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杨陵区小康路1号杨陵区人民法院院内五楼

2.行政复议期限：当事人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行政行为作出之日起60日内(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)。

三、行政诉讼

1.行政诉讼机关：杨陵区人民法院

电话：029-87093363

地址：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杨陵区小康路1号

2.行政诉讼期限：当事人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行政行为作出之日起六个月内(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)。